

股票代码：601258

股票简称：庞大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-046

债券代码：135250

债券简称：16庞大01

债券代码：135362

债券简称：16庞大02

债券代码：145135

债券简称：16庞大03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6月27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（以下简称“高管”）刘振洪、刘中英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，刘振洪、刘中英计划自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并上市流通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各不超过225,000股、600,000股（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34%、0.0090%，以下简称“减持计划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、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时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3、2017-044）。

2017年7月28日，公司收到刘振洪发来的《股份减持告知函》，其已于2017年7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25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34%），其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2017年7月31日，公司收到刘中英发来的《股份减持告知函》，其已于2017年7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0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90%），其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减持

1、本次减持情况

姓名	职务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
刘振洪	助理总裁	集中竞价	2017年7月28日	2.77	225,000	0.0034%	25%
刘中英	董事会秘书	集中竞价	2017年7月31日	2.77	600,000	0.0090%	25%

2、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

姓名	职务	本次减持前		本次减持后	
		持股股数(万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持股股数(万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刘振洪	助理总裁	90	0.0135%	67.5	0.0101%
刘中英	董事会秘书	240	0.0360%	180	0.0270%

二、其他说明事项

- 1、本次减持与刘振洪、刘中英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一致。
- 2、本次减持前，刘振洪、刘中英均未曾减持公司股份。
- 3、本次减持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)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- 4、本次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高管《股份减持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31日